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（董事肖敏先生因公出差未参加表决）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经各位董事逐项表决，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了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，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、增强投资者信心、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，围绕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

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详见指定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 2025-002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